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暑假轉入生申請登記計畫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學生轉學處理要點辦理。

二、招收年級及缺額：

招收年級	正取名額	備取名額
八	4	若干
九	1	若干

三、公告日期

(一)時間：報局核定後公告

(二)公告方式：民族實中官方校網(<http://www.mtjh.tp.edu.tw/>「新生入學」)

四、受理轉入生申請登記時程

(一)時間：113 年 8 月 12 日(一)至 8 月 14 日(三)上班日，每日上午 8:30 至中午 12:00 止。

登記截止時間 8 月 14 日(三)中午 12:00 後不再受理申請登記。

(二)地點：本校 2 樓教務處註冊組。

(三)注意事項：申請登記時，不需事先於原學校辦理轉出手續。

五、招生資格

(一)八年級：正取 4 人、備取若干人。

特教抵減人數列入名額計算，例如特教生 A 生等於 2 人，一般生 B 生等於 1 人。

抽籤計算最後一名額滿後即不再收。

招生階段	項目	招生人數	招生資格	需繳交文件	辦理原則
第一階段	學區內入學	3	設籍本校學區者： ◆中正區：水源、文盛(5-10 鄰)、富水(1-5 鄰) ◆文山區：萬年、萬和(1-8 鄰)、萬盛 ◆大安區：古風、古莊、龍泉、學府、大學、龍洲、龍坡	請詳見本計畫第六點	1.申請登記人數如超過招收名額，其分發作業方式比照本市公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中額滿國民中學相關分發方式辦理。其餘未錄取的申請者，併入第二階段大學區入學抽籤。 2.申請登記人數如未達招收名額上限，餘下名額併入大學區招生名額。
第二階段	大學區入學	1	設籍臺北市者申請。	請詳見本計畫第七點	1.申請登記人數(含學區內入學申請未錄取者)如超過招收名額，採公開抽籤。 2.大學區入學公開抽籤作業後，同步排定備取生序位名單。

(一)九年級：正取 1 人、備取若干人。

特教抵減人數列入名額計算，例如特教生 A 生等於 2 人，一般生 B 生等於 1 人。

抽籤計算最後一名額滿後即不再收。

招生階段	項目	招生人數	招生資格	需繳交文件	辦理原則
第一階段	學區內入學	1	設籍本校學區者：	請詳見本計	1.申請登記人數如超過招收名

			◆中正區：水源、文盛(5-10 鄰)、富水(1-5 鄰) ◆文山區：萬年、萬和(1-8 鄰)、萬盛 ◆大安區：古風、古莊、龍泉、學府、大學、龍淵、龍坡	畫第六點	額，其分發作業方式比照本市公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中額滿國民中學相關分發方式辦理。其餘未錄取的申請者，併入第二階段大學區入學抽籤。 2.申請登記人數如未達招收名額上限，餘下名額併入大學區招生名額。
第二階段	大學區入學	0	設籍臺北市者申請。	請詳見本計畫第七點	1.申請登記人數(含學區內入學申請未錄取者)如超過招收名額，採公開抽籤。 2.大學區入學公開抽籤作業後，同步排定備取生序位名單。

六、學區內轉入生申請登記時攜帶文件

(一)申請登記表、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實驗教育同意書

(二)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正本、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三)具有下列文件者，亦請攜帶正本、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 1.房屋所有權狀：權狀地址需與學生設籍地一致，其所有人須為學生之法定監護人或二親等內直系血親。
- 2.房屋租賃證明：連續租屋且居住於學區內，設籍達6年以上，經公證之房屋租賃證明。
- 3.有前述房屋所有權狀或房屋租賃證明者，還須提供水費或電費收據（113年1月至113年7月任一月份）。若無前述房屋所有權狀或房屋租賃證明者，則無須提供水費或電費收據。

(四)特教生資料：IEP、鑑定證明正本(驗後歸還)及影本。

七、大學區轉入生申請登記時攜帶文件

(一)申請登記表、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實驗教育同意書

(二)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正本、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三)特教生資料：IEP、鑑定證明正本(驗後歸還)及影本。

八、各年級轉入生大學區入學階段抽籤時間113年8月15日(四)上午11:00

轉入生錄取名單於113年8月15日(四)下午4:00後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請家長自行查閱。

九、錄取學生辦理報到時間：113年8月16日(五)中午12:00前。逾時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不得要求保留，所餘名額將依序遞補，不另行公告。

十、轉入生編班方式：轉入生以編入該年段學生數較少的班級為原則，若遇到該年段各班學生人數相同時，以抽籤方式決定班級。

十一、轉入生編班會議：113年8月16日(五)下午3:00。編班名單公告：113年8月16日(五)下午5:00後公告本校校網。

十二、如果有報到生放棄，備取生排序資格保留依序遞補至113年8月22日止。

十三、教務處註冊組聯絡電話：02-27322935#213、216。

(在公告錄取名單前，請勿先在原校辦理轉出)

下方由本校填寫

3. 錄取者請於**113年8月16日(五)中午12:00前**，**至註冊組辦理報到**。(逾時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不得要求保留)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

本檢核表內容為本校實驗教育實踐之具體內容，為協助您瞭解本校之實驗教育規劃內容是否適合您和您的孩子，請做以下自我檢核並審慎評估您和您的孩子是否選擇加入本校：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內容	是	否
1.	孩子的主要照顧者彼此間是否有相同的教育理念？	☐	☐
2.	我了解實驗教育學校與其他學校之教學及學習模式有所不同，無法相互比擬。	☐	☐
3.	我認同民族實驗中學之教育願景為培養孩子成為「國際綠色公民」，以「終身學習」、「永續關懷」、「全球視野」為核心素養，讓孩子學習對自我負責。	☐	☐
4.	我認同實驗教育課程重視孩子自主探索與問題解決能力之培養，因此可能與其他學校同學之學習階段進程有所不同。	☐	☐
5.	我認為讓孩子進入實驗教育學校學習只是為了未來教育會考成績能夠表現優異。	☐	☐
6.	我認同孩子在學習歷程評量不應該完全採紙筆測驗的量化成績(如：國語 95 分、數學 99 分)及學生間互相競爭式之成績排名，而應該結合多元評量方式（如：實作評量、分組報告評量、檔案評量、專題發表評量...等）。	☐	☐
7.	我希望孩子的學習動機是基於自身的興趣、父母及老師的引導與關心而非獎品、排名等過度外在獎賞。	☐	☐
8.	我能夠接受孩子學習不用單一課本、沒有大量重複練習的回家作業。	☐	☐
9.	我能認同學校課程或活動大量採用分組團體協作的學習方式。	☐	☐
10.	我無法接受孩子的學習任務是以個人或小組之專題研究報告來完成。	☐	☐
11.	當孩子面臨挫折或困境時，我能先觀察或傾聽陪伴孩子尋覓問題解決的方式，而非立即代為出面處理問題。	☐	☐
12.	我已理解孩子在實驗教育課程中將面臨有關主題探究發表、混齡學習、獨立學習任務等更多自我表達與獨立作業之挑戰。	☐	☐
13.	我願意陪伴孩子一起摸索和學習新事物，如:社區踏察、共讀討論、郊野探索...等。	☐	☐
14.	我願意和孩子的同學家長們建立緊密的互助合作關係，共同支援學校課程及活動。	☐	☐
15.	我願意努力了解孩子真實的需要，包容而不縱容、溫柔而不寵溺、給予孩子堅定而明確的言行界線和生活規範、協助孩子適應團體的生活與班級的互動。	☐	☐
16.	我真的能夠重視孩子的能力發展，更勝於學科發展。	☐	☐
17.	我認同親師之間應予以充分的信任關係，互為教育合作夥伴。	☐	☐
18.	我願意參與班級固定之班親會等相關家長活動或會議。	☐	☐
19.	我願意與教師一起討論孩子過去與現在的成長學習狀態。	☐	☐
20.	如果我對於教師的教學有任何的疑慮，我能夠理性客觀地提出與學校討論。	☐	☐
21.	如果我的孩子有任何特殊教育相關鑑定或檢查報告紀錄，我願意在繳交報名表時一同附上，以便讓學校及老師更清楚掌握孩子的學習狀況，適時給予協助。	☐	☐
22.	我願意和學校還有老師共同面對很多實驗教育學校必然面對的各種不確定因素，包括課程開發、學校運作細節、家長會組織運作等問題。	☐	☐
23.	為因應個別化教材教具、選修課程、學力檢測及學校特色活動等之學習需求，我能接受採取使用者付費原則，並經相關法定程序決議通過額外收取費用。	☐	☐
自主評估：勾選完以上內容，您認為您和您的孩子是否適合選擇民族實中？		☐	☐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

※請詳細填寫以下問題，以協助我們更了解您及您的孩子，感謝您！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 1、 選擇進入實驗國民中學就讀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決定，請問您為何選擇讓孩子進入本校就讀？

- 2、 承上題，您預估作這樣的決定可能需要作出哪些生活習慣上的調整？您的另一半和孩子是否也準備好作這樣的調整？

- 3、 您的孩子對於本校的規劃有什麼樣的瞭解？對於進入本校就讀有什麼樣的反應？

- 4、 本校課程中鼓勵孩子自主探索與學習，從事各類動靜態真實學習活動，動態課程中孩子可能曬黑、流汗、弄髒衣服、跌倒或在實作課程中(如:操作機具或實驗器材...等)不慎受傷，請說說您的想法。

- 5、 本校採二學期四學季制，孩子的假期時間與他校不同，有關孩子的假期運用規劃，請說說您的想法。

- 6、 本校欲培育獨立自主與具備問題解決能力的孩子，期許家長是擔任「陪伴」而非主導學習歷程的角色，請說說您的想法。

～感謝您的填寫，教育的路上有您的合作，受益最大的將是您的孩子～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學生參與實驗教育同意書

本人_____完全明瞭並同意臺北市立民族實驗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之學校教育特色及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一、本校實驗教育之特色

- (一)學校理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備「終身學習、全球視野、永續關懷」等素養的國際綠色公民。
- (二)學生圖像：透過民族實驗教育，涵育「自主學習、自我實現、文化尊重、國際理解、公民參與、反思行動」等人格特質，以情境式學習歷程「體驗生活、尊重生命、永續生態」，不斷自我超越。
- (三)課程方式：基礎奠基課程、生態實驗創新課程、自主與課後選修課程、班級活動、家族時間。
- (四)教學特色：問題導向學習、主題式學習、混齡家族共學。
- (五)作業方式：學習檔案、專題研究、策劃展演及作品呈現。
- (六)評量方式：採以多元評量方式（例如紙筆測驗、實作評量、檔案評量、真實評量、差異化評量...等）。
- (七)課後照顧：各學季於課後安排自費選修課程，豐富學生多元學習（春假及秋假為本校教師課程開發及師資培訓時段，恕不提供課後照顧或社團之規劃）。

二、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 (一)參加校方推薦或舉辦之成長課程。
- (二)參加班親會。
- (三)協助支援校本課程發展。
- (四)共同建立親師良善互動關係，並協助學生完成本校實驗教育之學習。

備註：

- 1.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 6 條第 1 項：實驗教育之實施應事前徵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同意或事先載明於招生簡章中；第 2 項：接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退出實驗教育之申請，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第 3 項：學生不適應實驗教育時，應由學校輔導其轉學。
- 2.本同意書正本由學校保存。
- 3.本同意書所取得之個人資料，僅供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暑假轉入生報名使用。

學生姓名：_____

學生戶籍地址：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證字號：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 1：_____ 聯絡電話 2：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